



血红著

下

鬼吹灯→藏地密码→巫颂

一个被巫主宰的王朝，是虚构的传说，还是被抹杀的历史？

首部破解中国最古老王朝兴衰密码
的传奇小说

引领2009探秘小说新潮流
百度小说风云榜TOP10

中国画报出版社



血红 著

第一部(下)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巫颂(第一部)/血红著. —北京:中国画报出版社, 2009. 1
ISBN 978-7-80220-361-7

I. 巫… II. 血…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75707 号

上架建议:文学|探秘小说

作 者:血 红
特约编辑:微笑的鱼
版权提供:中文在线·郜宇辉
封面设计:门乃婷工作室
版式设计:风 箏

巫颂(第一部,下)

出 版 人:田 辉
责任编辑:张 桐
出版发行:中国画报出版社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33 号,邮编:100044)

电 话:88417359(总编室)、68469781(发行部)

印 刷:北京京都六环印刷厂

监 印:敖 晔

经 销:新华书店

开 本:787×1092 1/16

印 张:19

版 次:2009 年 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80220-361-7

定 价:46.00 元(全二册)

版权所有 翻版必究



- 四五 战区/285
- 四六 错过/295
- 四七 信函/310
- 四八 扰袭/318
- 四九 死志/328
- 五〇 挑衅请帖/335
- 五一 伏击/342
- 五二 宴会前的焰火/348
- 五三 星咒/353
- 五四 宾客/362
- 五五 猎宴/368

c o n t e n t s

- 五六 来到/376
- 五七 医者，先天/384
- 五八 履癸/394
- 五九 刁蛮/401
- 六〇 军情/413
- 六一 战前/418
- 六二 序幕/423
- 六三 战火/430
- 六四 癫狂/439
- 六五 摘桃子/449

目录

- 六六 破除/453
- 六七 归途/461
- 六八 誓言/467
- 六九 归来/474
- 七〇 通天门徒/482
- 七一 刑天犴/490
- 七二 刑天家宴/497
- 七三 敬献/503
- 七四 分歧/508
- 七五 开府/518
- 七六 求盟/524
- 七七 巫盗/532
- 七八 殿议/541

c o n t e n t s

- 七九 逆袭/549
- 八〇 出使/555
- 八一 为师/562
- 八二 扰提亲/570
- 八三 刺杀/575



大夏的兵道和官道、民道不同。

官道平均高出地面一尺，黄土打底，黄沙铺面，被夯得结结实实，路边种了各种树木以保持水土，经久耐用，平稳坦直。这官道是供各地官员、贵民出行使用的。只有大夏官员的车、坐骑，以及那些拥有巫力潜质的贵民和民间的巫武、巫士，才可以使用这种道路。

民道则和地面平齐，虽然夯得结实，却没有经过太多护理，有点坑坑洼洼，但是在这个年代，也算是一条好路了。那些平民商会的车队，哪怕你再有钱，如果你的老板只是平民，那么你也只能走在民道上。

而兵道，是设置最豪华的道路。兵道最窄的地方也有二十丈开外，宽处近百丈，一路上穿山越岭，竟然保持了大致的直线。路基高出地面三尺以上，路面以十八层石块、石子、黄土、黑土、黄沙等各种材料一层层地垒就，一般人用锥子都无法捅进路面去。路边种的大树，最大的竟然有数十人合抱粗细，把浓浓的荫凉洒在了兵道上。沿着兵道，每过五十里就有一个小兵站，里面驻扎着护路养路的士卒，每过五百里就有一大兵站，里面常年有正规的军队驻扎。

如今夏侯他们，就是沿着这么一条笔直的兵道，极快地朝西方前进。这兵道上除了黑犀军、玄彪军的士兵，看不到任何一个其他的人影。按照大夏的军规，就算你是九州天侯、公子王孙乃至四公之一，甚至就是夏王，在没有军情的时候也不能行走在兵道上，否则一律严惩不贷。

头顶秋日艳丽，脚下大道平坦，四野视线开阔，天苍苍，野茫茫，到处是青山绿水、青天白云。经过几个草场，草场上的旗帜表明，那是隶属大夏王庭的军事牧场，一匹匹小黑犀、玄彪之类的坐骑正在草场上翻滚嬉戏。这黑犀、玄彪奔走的速度极快，很短的时间就奔出了数百里，一路上风景秀丽，让人心旷神怡。

刑天大风舒服得哼哼起来，“天神在上，这种日子出征，舒坦啊。到了西边边疆，正好是大冬天落雪的时候，又可以去围猎作乐，兄弟们围着火炉烧烤野物，搂

着漂亮的娘们喝老酒，快活啊。到了春天就打一次大仗，好好地得一份战功，这日子，舒坦！”

夏侯看了刑天大风一眼，再看看一贯冷静的刑天玄蛭也是满脸按捺不住的兴奋，他不由得连连摇头。这兄弟几位，把打仗杀人的凶险事情，当成春日郊游了。夏侯想要提醒一下刑天大风，故意大声问他：“刑天大兄，以前你们出征过几次，都是什么情况？”

刑天鳌龙抢上了话头，笑道：“还能有什么情况？那些小国，就是我们大夏留下来专门让我们练手的。一万骑兵一次冲锋，就能把他们那数万的垃圾军队劈下两万多头颅，再集团冲锋一次，就杀了个干净。冲进他们的王城，把他们的公主、郡主之类抢几个，搬光他们的国库，一次出征就算圆满了，还能怎么？”

夏侯瞪了他一眼，喝道：“那么，海人和他们相同么？你们以前的打仗手段，能用在海人身上么？”

刑天大风皱眉道：“有什么不同？海人么，海人战士的实力，你也见过了，你一个人就打败了他们数百人。就算他们有一点稀奇古怪的武器，莫非还比东夷人的弓箭可怕么？只是他们的疆土太广大了，我们一时间也没办法消灭他们而已。”

刑天磐也是连连点头：“簾虎，你不用把那些海人看得太厉害吧？”

夏侯连连冷笑，“若是海人不厉害，大夏为甚数千年也只和他们打了个平手？莫非以前坐镇西疆的那些统帅，比你们还不如么？”

刑天大风、刑天磐、刑天鳌龙张张嘴，说不出话来。刑天玄蛭咳嗽一声，冷冰冰、无比认真地说道：“簾虎说得没错，我们不要把海人给看扁了。别忘了，现在是我们的父亲、叔伯在西疆和他们对阵，可是打了数十年，也不过是一个平手。海人应该有所不知道的厉害之处。簾虎说得对，兄弟们提起精神来，可不要大败亏输得落了我们刑天家的面子。”

刑天大风用手摸着自己的下巴，最近似乎他体内的雄性激素开始急速爆增，脸上已经冒出了漆黑的胡须碴了。他的指甲在胡须碴上轻轻滑过，发出了一阵当当的细响，他很认真地问夏侯道：“如此说来，簾虎，你有什么主意呢？”现在刑天大风已经不敢把夏侯仅仅视为一个会拼命、剑法极佳的剑手了。

夏侯重重地拍打了一下坐下墨麒麟的脖子，喝道：“那海人的身体如此软弱，却能和我们大夏对峙数千年。你们也说过，海人的兵器是很奇怪的。虽然你们没有亲眼见过海人的武器，可是能够对我们大巫之躯造成威胁的兵器，定然不是这么好对付的。”

他提问道：“和东夷人作战的时候，你们是如何处理的？也是骑兵排成大方阵一直冲上去？”

刑天大风干笑，“我们几兄弟就和东夷人干过一次，还是出去讨伐一个小国的时候，半路上被东夷人部落打劫我们的战利品。呃！”刑天大风脸上微微晕红，压低了声音干笑道，“我们五千战士排成队伍突击，却被东夷人的弓箭在半路上放倒了三千多人，没办法，最后给了他们一半的战利品，这才带着死伤的兄弟们回来了。”



夏侯问：“那，东夷人和海人，谁的势力更强？”

刑天玄蛭干巴巴地说道：“这个，自然是海人更强吧？东夷人不过占据了相当于九州的两州之地，海人的疆土却是和我们一般广阔的。”

夏侯连连冷笑，指着身后绵延出数十里的大军讥嘲道：“如此，刑天大兄、刑天二兄你们就指望着，一路游山玩水地过去西疆，冬天里再玩玩女人，打打猎，到了春天就能把海人给收拾了？四十万骑兵集团冲锋啊，啧啧，老子都能想象那情景是多么壮观！他妈的被人杀得血流成河，真他娘的壮观啊。海人莫非连东夷人的手段都不如么？”

刑天大风、刑天玄蛭脸色惨变，第一次亲自掌控数十万大军所带来的骄傲自满，被夏侯短短几句话打消得无影无踪。刑天大风在坐骑上朝夏侯肃容行礼，说道：“大风狂妄了。那麋虎你说，我们应当如何？”

夏侯双眼一瞪，冷哼道：“练兵，一路上练兵过去。千万不要再搞什么大兵团冲锋这种傻事，这也就是欺负那些小国有用。所有的士兵，都要学会三五成群地组成单独的作战队伍，相互隔开足够安全的距离进行冲杀。”

他指着那些黑犀、玄彪说道：“这些坐骑可没有战士们的身躯这么强悍，和海人交战，坐骑肯定死得最快。不仅要让他们学会小组突击，还要让他们尽快地习惯在平地上三五个人的配合作战。”顿了顿，夏侯说道，“我这里有在山林里，三五个猎人碰到了凶兽后和凶兽拼命的阵势，叫兄弟们都要学会。若是坐骑死了，他们就要靠自己的两条腿来作战了。”

刑天大风、刑天玄蛭对视一眼，深以为然地连连点头称是。刑天玄蛭问夏侯：“如此一路练兵过去，果然是好。可是，要不要通知左右两翼的友军，叫他们照此办理？”

夏侯无奈地摊开双手，随手用那狼牙棒碰了一下墨麒麟的一只角，发出了铿锵一声巨响，他苦笑道：“你们对相柳柔他们说，他们会理会么？他们现在是巴不得尽早赶到西疆，和海人来一场大战，哪里会理睬你们？”

“唔，那就不要知会他们好了。”刑天玄蛭很是阴损地笑了起来，“反正他们这次率领的大军，大部分成员都是他们的族人或者族兵，死伤惨一点，我乐得看热闹。”刑天大风兄弟几个得意之极地仰天长笑，夏侯则只能苦笑着连连摸自己的鼻子，说不出话来。

于是，黑犀军、玄彪军的行军队伍，立刻就乱套了。原本成整齐的一字长蛇阵前进的队伍，在夏侯他们的指挥下，变成了乱糟糟的一大团乌云一样的疏松小队。三五成群的黑犀军、玄彪军相互隔开了十几丈，催动坐骑顺着兵道的方向，一路肆意狂奔。每一个士兵都按照夏侯的要求，在坐骑上不断地起伏、侧身、藏身，挥动着兵器做出各种各样躲避前方攻击的高难动作。

每天在策马狂奔的过程中，一定要直腰挥刀一万次，弯腰挥刀一万次，侧体挥刀一万次，从坐骑上跳下跟着坐骑狂奔几步后又跳上坐骑数百次。这种近乎摧残性的练兵行为，立刻让黑犀军、玄彪军的队伍中，每天都要产生数百名伤员。夏侯他们却是铁硬了心肠，伤员被丢进辎重营，稍微休养两三天后，立刻又被丢回了坐骑

背上，继续那残酷的训练。

如此急速前进了一个月，他们已经走完了大半的路程，而黑犀军、玄彪军的军士，已经变成了鞍上的老手。几个弓箭手对着十几名策骑正面狂奔而来的同伴连连放箭，那些军士轻松地几次扭腰就能避开那看不清形影的箭矢，身手比以前好了何止十倍？

也只有那些巫武的体格和天赋，才能在短短的月余时间内提高到这个高度。如果是一群平民，让夏侯甫一开始就用这样暴烈的训练手段，非战斗减员起码在八成以上。只有巫武那强横的身躯、极快的反应速度，才能在短时间内适应这种亡命的训练，并且得到真正的提高。

让夏侯诧异的是，这一个月內，行动缓慢的辎重营居然毫不吃力地就赶上了队伍。辎重营内有随行的风属性的大巫，他们居然让数万人的辎重营都驾驭狂风贴地前行，速度比起黑犀、玄彪竟然还要快了少许。这些巫一路上不断地催发相同的巫咒，竟然也一路支撑了下来，不能不让人惊叹他们的巫力之强、精神的韧性之佳。

队伍已经出了中州的领地，夏侯的训练方法却又变化了。这一次他强令所有的骑兵在策骑狂奔的同时，要无规则地急速变向。比如说你刚才还在朝前直奔，突然就要把坐骑强行扭转六十度的方向，让它朝着斜次里换向奔跑。

突然变化的训练手段，让黑犀军、玄彪军的战士顿时叫苦不迭。辎重营的大车上，每天都要搭载越来越多失手从坐骑上摔下来被后面同伴的坐骑踏成重伤的战士。但是十几天过后，这类伤员便渐渐减少，最终所有的人都能驱动坐骑进行无规则的变向狂奔了。又一次，夏侯见识到了大夏骑兵的坐骑的变态，也只有黑犀和玄彪这样的异兽才能经受这些巫的摧残。如果是角马、驮兽，骑手们一次猛拉缰绳急速变向，也许就能把坐骑的脑袋连同脊椎骨都拔出来！

刑天大风他们，以及所有的军士，都能明显地感觉到自己的战术急速提升，不由得心头大乐。多一分技巧，在战场上生存的概率就提升了许多。不知不觉中，夏侯在黑犀、玄彪二军中的威望，渐渐地树立起来，因为所有士兵都知道，那种变态的折磨人的训练手段，就是夏侯一个人提出然后被那些高级将领暴力推行的。

如今的黑犀军、玄彪军行进在大地上，就好像一团不断颤抖的水银，没有任何固定的形状，但是行进的速度比起以前快了何止一倍？所有的士兵都能一边随心所欲地策骑狂奔，一边笑哈哈地和身边的同伴吹牛打屁，甚至还能倒骑在坐骑上，就在坐骑背上小解，连下地休息的时间都省去了不少。

夏侯甚至盘算着，在到达西疆之前，是不是强行推行前世里见过的某些游牧民族的战法了。那些强悍的游牧民族，他们在马背上绑一头活羊，就能依靠那头羊的血和肉连续作战奔袭二十天以上不落地修整，吃喝拉撒都在马背上。如果这些黑犀军、玄彪军的士兵能够达到那种变态的水准，并且进行四处的游击骚扰，恐怕海人也要大为头疼吧？

而夏侯、刑天大风他们不知道，黑犀军、玄彪军的那些变化，每一天每一个时辰都由潜藏在军中的巫用巫术传送回了安邑。



当第一天夏侯他们打乱了行军队伍，让所有士兵纵马狂奔，彻底没有了队形和建制的时候，刑天厄气得脸色发青，而相柳鹄他们则笑得肚子生疼。尤其是夏侯他们命令士兵们在坐骑上做出那些奇怪的劈砍训练，导致每天都有大量伤员出现，刑天厄更是气得把刑天家的大堂直接化为乌有，而相柳鹄则差点笑得背过气去。

但是渐渐地，随着传送回去的情报越来越详细，甚至还有影音资料传达，刑天厄就慢慢地嚣张、慢慢地得意甚至慢慢地猖狂起来。他开始疯狂地大笑，笑得不亦乐乎。而相柳鹄乃至夏王在内，只能是讪讪地看着影像中那明显脱胎换骨的黑犀、玄彪二军，半天说不出话来。

和海人打过无数场大战的他们，很清楚地认识到，夏侯他们的努力方向是无比正确的。如今的黑犀、玄彪两军，在面临海人的全面火力覆盖的时候，生存能力起码比以前强了十倍。

刑天厄无比嚣张地指着面色铁青的夏王，大笑道：“准备好那一千名海人的美貌处女吧，我的大王！记住，要纯正的海人少女，可别拿他们的属国里那些丑得和山精海怪差不多的货色。”

狂奔了一个多月后，黑犀军、玄彪军在正西袞州并土最西方的一处军营进行了补给和三天的调整，立刻拔营，不顾被他们甩下了上万里路程的相柳柔他们，一马当先地出了九州疆土，进入了西疆。

出了九州，可就没有平坦的兵道供他们快速前进了。漆黑的土地上，只有密密麻麻的羊肠小道，标志出了人类活动的痕迹。幸好现在的黑犀军、玄彪军已经不再需要兵道，他们仿佛一团乌云、一团蝗群，旋风一样席卷过大地，跨过了丘陵、河水和山林，在复杂的地貌上急速奔行，地形已经无法阻碍他们的前进。

西疆有小国上千，这些都是被大夏的军队在过去无数年内征服吞并的属国，但是他们还保留了自己独立的王室和军事系统。这些小国的日子并不好过，经常被大夏的军队用来做练兵的对象，实在是被欺凌得凄惨了，如今见到一支大夏的庞大军团又呼啸而过，这些小国的君主也不知道谁又要倒霉了，只是连连打开了城门迎接。刑天大风他们却对这些小国的殷勤不屑一顾，自顾自地朝西疆战区开去。

以黑犀、玄彪的极快速度，他们在路上又前进了半个月的时间，终于跨出了中原的领地，进入了海人曾经征服的那些属国的领地。

这里的风景风貌和中原九州乃至西疆的那些小国就大为不同了。中原的山水往往是柔美的，而这里的山石是险峻的，经常可以看到上百丈的绝壁平地而起，朝着两侧蔓延数百里出去，一条条大峡谷排列在大地上，无数的村庄、城镇零星地撒落在峡谷之中或者山林之内。这里到处密布着星星点点的小湖泊，风景却也宜人。

夏侯他们经过一座有大夏军队驻扎的城市时，战士们发出了尖锐的口哨声，纷纷叫嚣不已。

这里的楼房都是尖顶的塔楼，和大夏王都那一色儿的平顶宫殿的格式完全不同。这里的街道是狭窄的，宽不过三五丈，刚刚下过雨，却有尺许厚的乌黑淤泥堆积在街上。

夏侯的坐骑，那匹高傲的墨麒麟一看到城市里的大街，立刻发出了愤怒的咆哮，四脚上突然弥漫出青色的祥云，这麒麟宁愿耗费力气漂浮在空中，也不愿意用它高贵的蹄子接触那可怕的淤泥。

刑天大风他们也是捂住了鼻子，对眼前这座城市发出了极其低劣的评价。他们同样没有兴趣进城去欣赏风光，只是命令几个倒霉鬼过去和驻军的头目交接文书，从他们这里补充一部分的粮草。

而那些把整个城市都围起来的黑犀军、玄彪军的士兵，则双目发光地看着城外进进出出的那些大姑娘大媳妇，发出了连串的叫嚣和口哨。更有几个大胆的下级军官，已经冲了上去，对着那些皮肤白净和中原人大为不同的女子拉拉扯扯起来。虽然两边言语不通，基本上是鸡同鸭讲，可是那些下级军团的举动却绝对不会让人误认为他们是来和这些女子进行友好国事访问的，那些女子早就吓得尖叫起来。

在夏侯反应过来之前，一名当地的男子已经朝着黑犀军的军官冲了上去，骂骂咧咧地用拳头狠狠地砸下。

可是这些比起海人的士兵还要弱了不少的普通人，怎么可能是那几个军官的对手？那几个军官最低的都是五等巫武的水准了。带头调戏那些女子的军官一皱眉，飞起脚对着那男子小腹踢去，直接把那男子踢飞了十几步，重重地砸在了一栋房屋的墙壁上，吐血晕了过去。

刑天大风他们看到了这等情景，就仿佛没看到一样。刑天磐还在低声地嬉笑，“那几个妞儿的皮肤真不错，怎么比起我们大夏的女子，这里的女人皮肤都白净了许多？尤其一对奶子又大又鼓，摸起来肯定过瘾。”

夏侯却一阵怒火直冲头顶，拎着狼牙棒跳下墨麒麟，怒吼着朝着那几个犯事的低级军官冲了过去。白感受到了夏侯身上那浓烈的杀气，立刻张牙舞爪地跳下麒麟，发出了威吓的吼叫，紧跟着夏侯朝那几个倒霉鬼扑去。

一耳光扫出去之后，已经将手掌探入了一个尖叫女子胸衣的都士惨叫一声，半边脸皮被夏侯的那一掌直接抽飞，整个身体打着旋儿飞出去了十几步，脸颊上的鲜血一串串地洒了下来，喷在了地上那黑色污泥上，显得地上又脏了不少。

几个低级军官吓坏了，看着愤怒犹如雄狮的夏侯，说不出话来。他们的直系长官，一名黑犀军都校则大声叫骂着冲了过来，朝着夏侯吼道：“簏虎都校，他妈的兄弟们和几个蛮子女人闹一下，你发什么火气？”

夏侯凑到那都校的面前，口水直接喷到了他的脸上，疯狂地咆哮着：“闭上你的鸟嘴！妈的，和几个蛮子女人闹一下？老子哪天去你家，和你老母这么闹一下好不好？操你母的，都是人生父母养的，你的人在大街上调戏人家女人，还知不知道羞耻？”夏侯的狼牙棒一指那被打晕吐血的男子，骂道：“好有能耐啊，我们大夏的巫武，就是欺负人家普通百姓，强奸人家娘们的？”

那都校一脸铁青，站在那里呼哧呼哧地直喘气。他和夏侯都是都校军衔，可是两者的身份可就相差太大了。一路上夏侯在军中的威望已经到了一个很高的高度，一个普通的都校怎么和他相比？



刑天大风咳嗽了一声，慢慢地策骑走近，低声说道：“簠虎，兄弟们路上憋了两个月了，找几个女人玩玩，不是什么大事，算了吧。”刑天大风感觉有点不可思议，夏侯他们的蛮族部落不也是这么做的么？两个部落要是起了纠纷，男人被杀死，女人肯定被掳掠走的，这又有什么大不了的？簠虎的反应，实在是太大了一点吧？

夏侯狠狠地瞪了刑天大风一眼，刑天大风只觉得一股子浩荡正气扑面而来，压得他不敢和夏侯对视，连忙扭过头去，说不出话来了。刑天大风心中大骇，这簠虎暴龙的底细，他们刑天家早就通过簠虎部落的族巫查了个透彻，就是一个头脑聪敏、运气不错、潜质极佳的蛮人少年，可是他身上怎么有这么强的一股子让刑天大风畏惧的气味？

夏侯伸开双手，朝几个站在那里不敢动弹的女子嘘了几声，让她们赶紧进城去了。他走到被打晕的男子面前，一手按在了他小腹上，一阵阵浓烈的黄色光雾冲进了男子的身躯，在附近围观的百姓欢呼声中，那男子睁开了眼睛，突然吐出了一口血块，已经没有了危险。

这名因为义愤而出手的男子吃惊地看着夏侯，搞不清楚夏侯为什么会帮自己。

不管海人也好，还是打跑了海人占据这里的夏人也罢，这些被征服的小国的百姓总是被欺压欺凌的对象。那些高傲犹如天神的海人，以及这些拥有神一样力量的夏人，都是高高在上地俯瞰所有被征服的百姓，他们被欺凌，被虐杀，不过只换来那些大人物的几声笑声。一个愿意为他们出头主持公道的夏人？他们做梦都没有想到会有这样的人出现。

刑天玄蛭站得远远的，有点头疼地用手指拼命地按自己的太阳穴。“见鬼，又来了。上次为了一个老贱民气晕了安邑令的女儿也就罢了，那老贱民居然是那个人，簠虎倒是得了天大的好处。可是这次居然为了几个土著百姓打伤自己的同僚，可就招惹了所有的战士啊，夏侯没这么蠢吧？”刑天玄蛭也不知道应该如何处理这等局面了。

大军远征在外，都是一些精足血旺的汉子，不找女人可怎么行？哪一次攻克了一座城池后，城里的女人不是被大军集体轮奸的？不准许战士们玩女人，这憋急了会惹出事情来的。

整个黑犀军、玄彪军鸦雀无声，所有人的注意力都集中在了这个方向。那些离得远的士兵听说这里有了是非，还专门溜过来观看，很快这附近就站满了黑盔黑甲的大夏士兵。

夏侯随手把挨打的男子推进了围观的百姓群中，回头看着刑天大风冷笑，“真他妈的有出息，大夏的巫练了一身好功夫，拿来玩女人果然是宝刀犀利，怕是折腾几个时辰都不带气喘的。”

刑天大风面色严肃地看着夏侯，郑重地说道：“这种事情我见得多了，没什么好奇怪的。兄弟们要有发泄的机会，否则怎么作战？”

夏侯讥笑道：“原来不玩女人就不能挥动刀子了吗？他们的兵器是用自己的阳具挥动的？”

刑天大风愕然，无言以对。

夏侯冷笑，“我没想到黑犀军、玄彪军里面有他妈的这样的垃圾！我没看到一支精锐军队的样子，我就看到一帮土匪地痞跑到别人的国土上侮辱女人。”他很不客气地看着那几个生事的军官，暴喝道：“你们有能耐了不起，所以可以随意地欺辱女人。那老子比你强，我去干了你全家的女人，你怎么想？”

被夏侯抽飞了一块脸皮的都士怒道：“这些他妈的都不是我大夏的子民，你管这么多干什么？老子不仅在这里要玩女人，以前打那些小国的时候，老子也玩过不少，簠虎暴龙，你这蛮子能管住所有的兄弟们么？当你是谁啊？”

几声怪腔怪调的口哨声从那黑犀军、玄彪军的队伍中传出，一些士兵在低声细语：“是啊，好容易到了这里，不找点乐子怎么行？这里又不是我大夏的地方，不是我大夏的子民，理这么多做什么？”

夏侯有点萧瑟地夹着狼牙棒朝那墨麒麟走去，一边走，一边看着刑天大风说道：“我簠虎暴龙不过是一个凡人，不是天神，没有什么通天的本事管住这些垃圾。不过，刑天大风，我可以告诉你的就是，一支真正精锐的军队和一群垃圾的差别，就在于一支军队有自己的纪律。而我还真忽略了，我从来没有发现在你们兄弟们的军队中，有任何的军规存在。”

他盯着刑天大风冷笑道：“你们出身高贵，是大地上最强王国最高贵的出身，你们根本无法理解这些平民百姓的辛酸。可是你刑天大风，应该是一个有能力的品行还算不错的人，你自己可以判断得出，这些人的举动是否应该。你们是人，不是畜生！就是畜生，也不是说按倒一头母兽了，就可以随便奸淫的。”

夏侯看了一眼那几个低级军官，不屑地骂了一句：“操你妈的，连畜生都不如的货色！”

他指着刑天大风说道：“为什么在你曾祖嘴里，你们兄弟几个统领的黑犀军、玄彪军，始终只是新军？自己好好想想吧。难道你们的父辈没有告诉你们，一支真正的军队应该是什么样子的？你们见过你们父辈统帅的那些军队，有随意大街上强奸女人的么？”

刑天大风狡辩道：“兄弟们在安邑是很本分的。”

夏侯怒道：“他们那是不敢！在安邑王城，他们去大街上强奸几个女人试试？巫殿的大巫立刻会让他们下辈子都不敢想起女人来。他妈的一群没种的杂碎，到了这些没权没势的普通百姓的地盘上，你们就有胆子了？就突然变成男人了？就突然想着要玩女人了？一群软蛋！有本事你们去安邑强奸中天侯的女儿试试？你们有能耐，跑去调戏一下大王的女儿？操！没种！

“懦夫，一群他妈的懦夫！在安邑你们不敢做的事情，就只敢对着这群没有反抗能力的平民下手？操，都是一群软蛋！他妈的丢脸丢到外国人面前来了。到时候传出去可真好听，大夏的军队真厉害，还没有见到海人的血呢，先捅破了几万张处女膜，倒是金枪见血了。”

刑天大风他们慢慢地听出了一点味道来，脸上一阵的赤红。那些黑犀军、玄彪



军的士兵则是脸色一阵红一阵白的，没人吭声了。

夏侯冷冷地说道：“有本事多杀几个海人，拿了军功换了赏钱，回去安邑了自己找几个婆娘好生快活，没人管你。你们他妈的仗着自己是巫，跑来这里欺凌人家的女儿，好大的本事，真他妈的厉害！”

刑天耷低着头嘀咕道：“以前都是这么干的，也没什么。”

夏侯怒喝道：“你们父辈指挥的军队，可有过这样的事情？”

刑天玄蛭张了张嘴巴，眼睛突然一亮，“这，倒是真的，没听说过。唔，曾祖要我们自己把军队带成真正的军队，难道是这个意思？”

就在这时，迅猛的马蹄声从远处传来，几乎是一瞬间的工夫，一名老者骑着一匹藏绿色的万里云烟兽跑了过来。那老人头发胡须都仿佛白银一样，丝丝透风，飘逸异常。一对大眼中寒光四射仿佛利剑，直透人心底。他身上穿着一套月白色链环鱼鳞细甲，腰间挂着一柄四棱三十六节的竹节金铜，远远地就大声笑道：“娃娃，你们不赶紧赶路，在这里干什么？呵呵，什么事情围了这么多人？”

看到那老人，刑天大风第一个跳下黑犀跪在了地上，“爷爷。”刑天家随军的族人一个个都连忙跪下行礼，恭敬不敢有丝毫怠慢。

这老者呵呵大笑，腿一偏已经跳下了坐骑，大步走了过来，“啰里啰唆的不痛快，都给我站直了。你们三爷爷留在安邑没过来么？也好，省得我操心。大营就在两百里外了，你们紧赶一下，今天夜里就进驻大营。在这里做什么？”

刑天大风连忙说道：“辎重耗了不少，在这里补充一份粮草了再顺便带去大营，省得到了还要麻烦辎重营再来这里调运。呃，爷爷你怎么来这里了？还一个护卫都没带。”

老者乐道：“带护卫？要是有人能伤了我，带那些护卫有什么用？营里的老酒没滋味，我来这里的酒馆喝酒来啦。唔，怎么回事？动手了？”老者看到了傲然站在那里的夏侯，还有脸皮脱落了一大块、浑身是血的都士，眼睛顿时眯了起来，精光连闪。

夏侯朝那老者一抱拳，大声道：“是我打的。”

老者直笑：“何故？”

刑天大风连忙把发生的事情一五一十地说了，一点没有隐瞒，也一点没有遗漏地述说了一次，就连夏侯责骂他们的话，都原本重复了。

那老者闭着眼睛连连点头，等刑天大风说完了，他才猛地睁开双眼，喝道：“就是这样？”

刑天大风连连点头，“正是这样！”

老者哈的一声，突然转身，狠狠地一耳光把刑天大风抽飞了十几丈。刑天大风的脖子发出了嘎的一声可怕的响声，差点被那老者的一掌抽断了颈骨。老者怒喝道：“一群不懂事的娃娃，废物！你们的见识还不如一个从南方蛮荒出来的蛮子！垃圾和真正的精锐的差别，就在于军纪军律！有你们这几个混账这样带兵的么？”

老者怒吼道：“什么狗屁祖宗流传下来的规矩，什么事情都依着你们这群娃娃

胡作非为，狗屁不通！你们当领着大军欺辱人家女人，果然是文治武功，好了不起么？”

老者拔出竹节金铜，对着刑天玄蛭等人一人屁股上就是一金铜砸下，砸得刑天玄蛭他们是惨叫出声，趴在地上就不能动弹了。

老者浑身威势大盛，吼道：“在安邑，老子不管你们这群无法无天的娃娃怎么胡作非为，自然有家主给你们收拾首尾，给你们擦屁股。可是这里是西疆战区，是要死人的地方！你们若是再这样胡来，激起了民变，老子饶不了你们！这块疆土，以后可是要并入我大夏的，你们能屠杀掉上面的亿万子民不成？”

这老者的脾气却是暴躁之极，抬起脚冲过去，对着刑天大风的脑袋就是一阵乱踏，“娘的，你要不是老子长孙，我就直接宰了你们这群不知道好歹的混账！老子早几百年就说了，祖宗的规矩不见得是好的，要改改，他妈的就是没人听！等老子那老不死的爹刑天厄死了，等老子做了家主，你们这群小崽子一个都别想轻松。”

刑天大风他们哪里敢吭声，那真正是被踩了左边的脑袋，还要主动地把右边的脑袋送过去让那老头继续狂踩猛踏。

老头儿的火气好容易发泄了出去，这才猛回头朝着夏侯喝道：“娃娃，你叫什么名字？”他双眼一张，一股子军人的彪悍气息凭空升起。

夏侯本能地感觉到了一阵的熟悉、一阵的亲近，这种真正的彪悍的军人作风，他有多久没有感受到了？他本能地一个立正，就好像面对前世的长官那样大声地吼道：“麓虎暴龙，大人！”

老头儿点点头，大步走上前，狠狠地朝着夏侯的肩膀捶了几下，满意地喝道：“好小子，是个还没被安邑那鬼地方弄混了心的好汉子。老子刑天苍云以大夏西疆战区总帅的名义，任命你小子为黑犀军、玄彪军总军法官，见官大一级！你知道应该怎么做么？”

夏侯眼里闪过一阵浓烈的杀气，厉声道：“犯军规者，杀！”

刑天大风他们浑身一个哆嗦，不敢说话了。刑天苍云回头朝着几兄弟连连冷笑，“你们怕是都忘记了，我大夏的军队中，还有军法官这个职位吧？大风，你给老子把大夏的军规背诵一遍。”

刑天大风傻眼了，傻呆呆地说不出话来。他哪里是一个遵守军规的主儿？如果他真的遵守军规，当年就不会趁着有空闲的时候，私自带着百多名亲卫偷偷溜到云梦泽猎杀暴龙了。这军规么，实话实说，也许新军营管事的刑天量还记得几句，其他的安邑世家子弟，哪个把所谓的军规军法当做一回事呢？

刑天苍云气得浑身直发抖，“好啊，规矩，让你们这些小杂碎在安邑鬼混，说是看看你们的潜力天赋，他妈的这是放纵，这是溺爱，这是害了你们！现在好，你们一个个小崽子都落在老子手上了，你们就和你们在安邑的公子王孙的快活日子说永别吧！老子不把你们操练成真正的军人，老子就是你们养的灰孙子！”

身体一闪，手上金铜起落间，被夏侯抽飞了脸皮的都士连同几个同伴的脑袋全被打成了开花的烂西瓜。



刑天苍云浑身杀气缭绕，仿佛自天而降的魔神一样，大声吼道：“现在，听老子命令！黑犀军、玄彪军的崽子们，都给老子下坐骑，朝正西方两百里西疆战区大营负重跳跃前进！给老子把你们的坐骑扛在身上，跳！”

他暴喝道：“最后一万人，今夜没有饭吃！给老子扛上你们的坐骑，跳！看什么看？再看老子调十万精兵，杀光了你们这群垃圾！妈的，就你们现在这个样子，上了战场也是送死的货！与其让海人那群垃圾多得军功，不如老子先操死你们再说！”

刑天大风他们吓得浑身发抖，扛起自己的坐骑，乖乖地以标准的蛙跳动作，朝两百里外的西疆大营跳去。

刑天苍云满脸的狞笑，仿佛得了心爱玩具的娃娃一样大声笑道：“乖乖，还有好几个月的时间，足够老子把你们轮流操一遍了！你们很快就会明白，什么才是军人，什么才是军队！”

夏侯本能地想到了刑天十三在安邑狠狠地操练那一百名精怪的情景，不由得浑身发寒，心里祈祷道：“天神保佑刑天大风，阿弥陀佛那个阿门。”

淡淡的暮色下，四十万骑兵扛着自己的坐骑，绵延数十里，以一种别扭的姿势，艰难地朝着两百里外的大营跳去。刑天苍云手挥金铜，仿佛赶羊一样，驱赶着这些倒霉鬼不走大道，专门走崎岖的山岭丘陵，黑犀军、玄彪军的士兵们叫苦连天，他们突然发现，和刑天苍云比起来，夏侯简直慈善得仿佛吃斋的老奶奶了。

仅仅跳出了五里地，就有十几名低声抱怨的士兵被运足了耳力监听的刑天苍云挥动金铜打死。这些在安邑享受惯了太平日子的黑犀军、玄彪军士兵，突然明白了西疆“战区”的含义，不由得浑身惊悚，终于开始有了一名身为军人的觉悟。



一条大河从大夏西疆战区中央军营西部的崇山峻岭中流出。这条当地人称为呼伦，翻译成大夏语就是天堂之河的河流，从大陆的西北处流出，狠狠地斜斜地拉了大陆一刀，以六十度的角度直奔东南而去，波光粼粼、一泻千万里，仿如大地上摊开的一条锦绣绸缎。

西疆战区就位于这条大河的中部附近，正是河水流速最缓、河道最宽的地方。自西而东，呼伦河面足足有十余里宽，水深过三十丈，在地势上，不管对于海人还是大夏还说，都是一个进攻的大麻烦、防守的好屏障。也正是因为呼伦河，大夏在上一次战争取得了局部优势后，被逼在呼伦河的东岸停下了前进的脚步。而那一次被大夏巫军打得狼狈而逃的海人，则赢得了喘息的时机。

此时呼伦河西侧的一条支流上，飘荡着一架小小的木排。一个身穿整洁的紧身湛蓝军礼服、金发蓝眼的年轻人手持鱼竿，正坐在木排上，对着河流垂钓。他身边放着一个大鱼篓，还有一个纯银打造的冰桶，冰桶内满是从附近雪山上开凿来的天然冰块，里面冻着一瓶冒着细细的气泡、酒液呈金黄色的果酒。

一名身穿军服、头上是碧绿色短发的俏丽少女静静地坐在那年轻人的身侧，手里端着一个水晶酒杯，在年轻人有需要的时候，悄无声息地把酒杯递过去，让那年轻人轻轻地抿一口香醇的好酒。河道两侧是稀疏的灌木林，绿草茵茵，起伏的丘陵坡度缓和，可以看到不远处的丘陵下，一群海人士兵坐在毯子上，正在那里吃着零食，喝着美酒，低声谈笑着。

“人生就应该这样才叫完美，让该死的神殿祭司见鬼去吧，在他们那里接受了十年的精英教育，我觉得我都快成为木头了。”坐在木排上钓鱼的年轻人突然仰天长叹，举起右手做出了一个极其不雅的手势，嘀咕着问候着某些人的母亲、祖母、曾祖母以及以此上溯十八代的所有女性亲属。“啊，该死的神殿祭司！他们差点就扼杀了我所有的天分和天赋！”

一辆悬浮在离地三尺高度，无声无息地急速驰来的战车上，突然跳下了一名外面套着宽大长袍的年轻人。他的长袍下，可以看到紫色的军装，胸口上还系着几条绶带，显然是海人中的高层人物。他远远地就听到了年轻人的抱怨，不由得鼓掌大笑：“哈哈，托尔，我的领地防御官阁下，你在背后诅咒我们最高贵，最神圣的神殿祭司，可是一种不雅的行为。”

托尔回头愤怒地骂道：“闭上你的鸟嘴！我的帝国东部领新任总督安道尔阁下，是谁在离开亚特兰蒂斯城的时候对我说，要用枪打爆十二海神大祭司的屁股？”托尔古怪地笑了几声，“幸好我知道你的性取向和我一样正常，否则我会误以为你对那十二位高高在上的大人的臀部产生了某种不好的幻想。”

同样是金发蓝眼、但是长发垂到了肩上的安道尔愤怒地咒骂了几句。他在岸上退后了几步，脱掉了身上的长袍，猛地加速跑，在岸边腾空跳起，堪堪跳过了十几米宽的水面，重重地落在了托尔的木排上。木排剧烈地颤抖起来，安道尔差点没摔下河里去，幸好身穿军装的少女动作飞快，一手拉住了安道尔，才让这位新任总督避免了直接落水喂鱼的悲惨命运。

托尔看着安道尔拖泥带水的动作吧嗒了一下嘴巴，随手把鱼竿插在了木排上的一支架里，皱眉问道：“安道尔，我的好朋友，你似乎是经过了基因强化的三等改造战士，我没记错吧？”

安道尔擦了一下额头上的冷汗，朝军装少女微微地鞠躬致谢后，没有丝毫形象地一屁股坐在了托尔身边，仰天说道：“啊？似乎，是的。托尔，你要明白，我对于战斗并没有太浓厚的兴趣，所以我并没有太好地锻炼过自己。亲爱的莉莉丝，给我一杯酒，你眼里可不能只有你的长官，起码我是你长官的长官，当然是名义上的。”

托尔自己抓起酒，和安道尔对碰一下酒杯，喝了一大口镇得冰凉的果酒，然后耸耸肩膀说：“啊，那么安道尔，你看过以前的战争记录么？与河对面的那些夏人

